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美盛文化　　公告编号:2020-006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美盛文化	股票代码	0026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丹锋	
办公地址	浙江省新昌省级高新技术园区内(南岩)	
电话	0575-86226885	
电子信箱	office@chinarising.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紧密围绕文化产业发展,致力于文化产业相关业务。自公司上市以来,在原有动漫衍生品的基础上,公司重点开拓上下游业务,完善产业链,在文化产业链包括动漫、游戏、影视、衍生品等上下游进行战略布局,实现转型升级,初步完成了“自有IP+内容制作+内容发行和运营+新媒体运营+衍生品开发设计+线上线下零售渠道”的文化生态圈的构建。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IP衍生品、动漫、游戏、影视等文化类产品及经营轻游戏服务平台业务等服务。

公司及子公司的IP衍生产品,主要作为动漫服饰、动漫玩具等作为文化消费品使用。公司的动漫和影视作品主要通过电视台和网络渠道面向观众播放;公司的游戏产品主要在国内大型游戏运营平台运营,满足玩家的娱乐消费需求。轻游戏服务平台业务要向游戏开发商和发行商提供游戏推广和变现过程中所必须的计费接入、数据统计及智能分析、智能更新、负载均衡及下载加速、数据结算等技术支撑和服务,向移动游戏渠道商提供游戏产品资源整合服务。

(三)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的业务发展,是基于文化创意行业产业链和泛娱乐经营模式进行的业务布局。一方面,基于自身优势的IP衍生品和新媒体业务,向泛娱乐其他业务版块延伸;另一方面,基于完整的泛娱乐生态圈,向产业链源头——IP延伸。从而构建起“自有IP+内容制作(动漫、游戏、电影、儿童剧)+内容发行和运营+新媒体运营+衍生品开发设计+线上线下零售渠道”的文化生态圈。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泛娱乐化时代开启,衍生品经济乘东风。基于互联网与移动互联网的多领域共生,以IP为核心,进行跨领域、跨平台衍生的粉丝经济,即泛娱乐化时代到来。目前,包括动漫、游戏、影视、网红、明星等泛娱乐领域多点开花,IP内容产业表现出井喷态势,未来也有望保持高速发展态势。以迪士尼为代表的美国市场,是由全产业链运作的大型娱乐集团主导,基于高质量IP的开发运作及成熟的衍生品授权体系。国内市场,IP内容市场火爆的同时,变现端渠道相对有限,衍生品、游戏、影视、动漫等作为IP变现中非常重要的环节,在我国具备较大提升空间。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379,754,926.74	777,805,656.58	835,775,647.18	65.09%	912,207,96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561,253.38	-229,516,119.48	-233,913,937.03		190,785,27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082,334.45	-270,607,032.92	-237,626,610.42		76,293,50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3,862.60	136,570,390.50	148,521,878.98	-102.12%	200,721,806.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25	-0.25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5	-0.25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	-6.76%	-6.76%		5.51%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3,691,015,504.70	4,123,693,522.49	3,895,562,544.51	-5.25%	4,587,891,73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03,076,096.81	3,289,256,847.96	3,049,864,975.69	1.74%	3,484,851,136.6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8,618,342.79	388,676,574.50	491,892,759.53	370,567,24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32,201.61	-28,455,752.61	107,744,594.51	-53,159,79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59,514.34	-42,050,173.16	100,279,907.73	-43,806,91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00,403.65	-119,990,003.16	-42,581,378.59	191,517,922.8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7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0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7%	306,242,810	0	质押	298,334,800
赵小强	境内自然人	20.62%	187,587,162	187,587,162	质押	187,587,162
新昌县宏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0%	46,362,740	0	质押	45,000,000
宁波领飞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8%	25,308,016	0		
浙江浙商产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9%	20,786,322	0		
浙江省新昌县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3%	13,941,177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1%	12,857,996	0		
浙江浙商产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12,180,000	0		
浙商产融融乐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	11,856,278	0		
郭瑞	境内自然人	0.95%	8,601,734	8,601,734	质押	8,601,73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赵小强为美盛控股、新昌宏盛的实际控制人,其他未发现有关联关系。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本期末货币资金877700736.08元,较期初数增加134.09%,主因收回往来款项。

本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10000000元,较期初数增加-71.82%,主因公司调整理财产品结构。

本期末应收账款372193614.86元,较期初数增加56.83%,主因公司收购NT,合并范围扩大,因此应收账款增加较为明显。

本期末预付款项88193550.21元,较期初数增加203.31%,主因公司本期收购NEW TIME,四季度订单因《冰雪奇缘2》的上映有所增加,需预订生产所需际物料。

本期末其他应收款3310027205元,较期初数增加-97.86%,主因公司收回往来款。

本期末存货199870393.02元,较期初数增加52.93%,主因公司收购NT,合并范围扩大,因此存货增加较为明显。

本期末其他流动资产166915704.81元,较期初数增加29819.54%,主因公司资金回笼,增加对理财产品的购买。

本期末长期股权投资86976899.17元,较期初数增加-38.68%,主因Jakks Pacific本年度亏损所致。

本期末无形资产85315606.39元,较期初数增加105.45%,主因公司收购New Time,合并范围扩大,因此无形资产增加较为明显。

本期末商誉118275604278元,较期初数增加45.43%,主因公司本期收购NEW TIME所致。

本期末短期借款31229877442元,较期初数增加-36.12%,主因公司资金回笼,归还借款。

本期末预收款项156399227.18元,较期初数增加44.46%,主因公司本期收购NEW TIME,合并范围扩大,与上年度核算范围不一致。

本期末应付职工薪酬34323939.46元,较期初数增加134.35%,主因公司本期收购NEW TIME,合并范围扩大,与上年度核算范围不一致。

本期末其他应付款116747440.76元,较期初数增加-63.86%,主因公司资金回笼,归还借款。

本期营业收入1379754926.74元,较上年同期增加65.09%,主因本年度收购NEW TIME增加了公司收入核算范围,同时《冰雪奇缘2》在本年度上映,公司IP衍生品订单量增加。

本期营业成本836451756441.11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7.32%,主因本年度收购NEW TIME扩大公司核算范围;随公司IP衍生品订单量增加,生产成本也随之上升;同时订单量的突增,增加企业临时人工和采购成本。

本期财务费用5683703.12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9.73%,主因本年度往来款回笼,资金成本降低;同时也因公司持有美元汇率上涨本年度汇兑收益上升所致。

本期投资收益-57358550.83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6641.21%,主因本年度确认Jakks投资损益所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013032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2.94%,主因业绩补偿款增加所致。

本期营业外收入1424319.46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74.41%,主因客户取消订单剩付已采购材料款所致。

本期营业外支出28352277.55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0.91%,主因本年度增加对外捐赠所致。

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13322742232.37元,较上年同期数增加47.25%,主因公司本年度收购玩具制造公司New Time,公司销售收入增加。

本期收到的税费返还71221480.78元,较上年同期数增加185%,主因公司实体经营模式为国内采购国外销售,本年度业务量核算范围及订单量都有所增加,因此企业出口退税较上年同期有大幅增加。

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10227228095.34元,较上年同期数增加99.92%,主因公司衍生品、玩具订单量增加所致。

本期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2343389447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5.27%,主因公司本年度收购玩具制造公司New Time,公司整体业务量增加,对应人工成本上升。

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2312338951.84元,较上年同期数增加4378.53%,主因公司收回到期理财款。

本期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74541180.84元,较上年同期数增加-84.25%,主因公司短期投资减少所致。

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357939007.58元,较上年同期数增加144.44%,主因公司厂房维修,购买设备所致。

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256280000元,较上年同期数增加388.15%,主因公司购买理财产品。

本期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6288744201.05元,较上年同期数增加102.25%,主因公司收购New Time所致。

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531117472元,较上年同期数增加-46.58%,主因公司借款减少所致。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1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NEW TIME GROUP (HK) LIMITED 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公司以577.5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向曾华伟、曾华雄、朱海锋、胡相林(以下简称:股股东)购买其持有的NEW TIME GROUP (HK) LIMITED 100%股权。2019年4月9日,公司与原股东已办理相应的股权转让文书,故公司自2019年4月将NEW TIME GROUP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019年5月22日,子公司真趣网络以0元的价格向苏扬、徐增辉购买其持有的杭州幻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6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真趣网络持有幻趣网络100%股权,自2019年6月开始将幻趣网络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019年5月20日,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同道大叔72.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为72.5%,合并成本为28500万元,合并日为2019年5月21日。

2019年1月,子公司杭州盛意实业公司将其在湖州创库文化创意有限公司100%股权作价200万元转让给蔡步标、潘海粟。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失去对湖州创库公司的控制,自2019年1月开始不再将湖州创库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019年1月,本公司子公司杭州真趣网络公司新设成立新余云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美盛文化　　公告编号:2020-003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0年4月28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七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七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朱燕仪女士主持,会议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9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9年述职报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披露《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中“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及“第九节、公司治理”的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1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结合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并考虑较为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根据《公司章程》等制定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经研究拟议,2019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本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分配预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7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暨投资者接待活动的通知》;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美盛文化　　公告编号:2020-004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0年4月28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三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三人,会议由赵风云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健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公司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出具的《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美盛文化　　公告编号:2020-007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大信在全国设有29家分支机构。大信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在2019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顺利完成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为保持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审计。相关费用根据审计时点的市场行情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大信在全国设有29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2017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大信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以及首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具有近30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胡咏华先生。截至2019年12月31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4134人,其中合伙人112人,注册会计师1178人,注册会计师较上年增加74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700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信息

2018年度业务收入13.01亿元,为超过10000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11.3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42亿元。上市公司2018年报审计148家(含H股),收费总额1.76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平均资产额99.44亿元。大信具有公司所在行业的审计业务经验。

4、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

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为2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5、诚信记录。

2017-2019年度,受到行政处罚1次,行政监管措施12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和行业自律处分。

三、项目成员情况

1、项目组人员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郭东星

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IPO 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嘉宁

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

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IPO 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

质量控制复核人员:李海辰,注册会计师,2003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多年,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具备专业能力。项目成员无在其他机构兼职的情况

2、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最近三年,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未收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四、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2、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担任财务审计机构的履职条件及能力,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在审计过程中作风严谨、公正敬业,勤勉高效地完成了审计任务。我们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担任财务审计机构的履职条件及能力,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在审计过程中作风严谨、公正敬业,勤勉高效地完成了审计任务。我们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美盛文化　　公告编号:2020-009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将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或“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此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963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931.82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5.20元,共计募集资金208,8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126.4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07,673.6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29日分三笔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开立的账号为1211020800920100768的人民币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250.4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07,423.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99号)。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美盛文化　　公告编号:2020-010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鉴于公司的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勤勉尽责,积极为公司的发展建言献策,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做出了贡献。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独立董事的工作量明显增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拟自2020年度起将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每人每年10万元(税前)调整为每人每年12 万元(税前)。

本次津贴调整有利于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强化董事勤勉尽责的意识,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美盛文化　　公告编号:2020-012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全浩华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全浩华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辞职后全浩华女士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全浩华女士在担任公司高管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谨对全浩华女士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美盛文化　　公告编号:2020-014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9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已于2020年4月28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为方便广大股东和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19年度经营及未来发展战略等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年度报告披露相关事项》的相关要求,公司定于2020年5月8日(星期五)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互动平台举行2019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广大股东和投资者通过网络方式进行沟通和交流。

本次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网上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

届时,公司董事长朱燕仪女士、独立董事雷新途先生、总裁袁贤苗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石丹锋先生将出席本次网上说明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美盛文化　　公告编号:2020-013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经总经理袁贤苗先生提名徐斌先生为副总经理,经董事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徐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聘任事项发布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徐斌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徐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附:徐斌先生简历

徐斌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大学竺可桢荣誉学院。2007年毕业开始至今,一直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新昌生产基地总经理。

截止目前,徐斌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新昌县宏盛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0.07%的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美盛文化　　公告编号:2020-003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百度分销商合作合同、今日头条代理商数据推广商务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情况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真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真趣网络”)近日与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度”)签署了《百度四品一械行业分销商合作合同》,与湖北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日头条”)签署了《代理商数据推广商务合作协议》。真趣网络成为百度特定品类的一级分销商,成为今日头条的一级代理商。

二、合同当事人

1.合同当事人一

公司名称: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抖

注册资本:80万美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17号二层A2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计算机软件;系统集成;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自产产品;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合同当事人二

公司名称:湖北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利东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凌家山南路1号武汉光谷企业天地1号楼6-17层

经营范围:计算机系统、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百度分销商合作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乙方:杭州真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是合法成立的网络信息技术服务及广告代理服务提供商,乙方是合法成立的广告代理公司,乙方成为甲方的分销商,接受推广客户的委托需要甲方提供网络推广服务。

(一)合作范围

合同适用于与百度签署本协议的从事四品一械推广的分销商。

1. 本合同有效期限自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 产品范围: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享受百度搜索类产品、原生商业推广竞价类产品、展示类产品的经销权。

3. 各方确认,分销商以自己的名义向客户销售推广百度系列产品,并独立承担除因“百度推广”服务结果以外的所有权利义务。

(二)服务内容

1.甲方服务内容:

(1)广告代理服务,指甲方将分销商提交的客户物料委托百度网站所有者或甲方的其他合作方进行发布的服务,服务结果体现为在广告发布者网站呈现的加注“广告”字样的商业性结果。

(2)信息技术服务,指除广告代理服务外甲方为提高分销商发展和维护的客户的广告展示发布效率和质量,提升广告转化率,依托网络技术、软件系统或应用程序向分销商提供的一系列信息技术服务,包括用户需求数据分析、监测、整合、处理及相应数据模型创建,通过技术分析分销商提交的客户物料与用户的需求匹配度,进行资源调配,物料索引和排序策略设计,推广结果质量预估和评估调整以及其他技术服务。

2.分销商服务内容:

依据合作合同开发推广客户及拓展市场,并为最终推广主体提供咨询服务(如基本商务咨询、整合营销方案、文案创意设计等)、开户服务、优化服务(如账户持续优化等)、报告服务。

四、代理商数据推广商务合作协议主要内容